附件1:

2026年第31期3个月单位大额存单产品发行公告

尊敬的客户: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大额存单管理暂行办法》（中国人民银行公告[2015]第13号），我行于2026年11月6日至2026年11月6日期间,发行第31期3个月单位大额存单产品，认购起点金额1000万元，可转让、不可赎回，具体要素如下:

第31期3个月单位大额存单产品要素

产品名称	产品代码	期限(月)	产品利率	付息方式	付息频率	提前支取规则
2026年第31期3个月单位大额存单	CD 1 2026 031 003 1	3	1.0500%	利随本清	一次性还本付息	允许提前支取

以上单位大额存单产品具体可详询当地渤海银行营业网点或客户经理。

特此公告。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六日